

**洪泽三新建材有限公司年产1亿块淤泥
烧结砖(折标准砖)节能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项目名称：年产1亿块淤泥烧结砖(折标准砖)
节能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洪泽三新建材有限公司

江苏海隆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李 明 官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江 海

项 目 负 责 人：

现 场 负 责 人：

填 表 人 ：

建设单位 _____（盖章）

电话：

传真：

邮编：

地址：洪泽区三河镇瓦厂路1号

编制单位 _____（盖章）

电话：

传真：

邮编：

地址：

目 录

表一、项目概况.....	1
表二、检测方法及评价标准.....	1
表三、生产工艺状况及产污环节.....	3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
表五、监测内容.....	14
表六、监测质量保证措施.....	16
表七、监测结果及评价.....	17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23

表一、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1 亿块淤泥烧结砖(折标准砖)节能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洪泽三新建材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技改				
建设地点	洪泽区三河镇瓦厂路 1 号				
主要产品名称	淤泥烧结砖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 亿块烧结砖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 亿块烧结砖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7 年 5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7 年 5 月		
调试时间	2018 年 3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8 年 12 月 06 日-12 月 07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洪泽区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江苏新清源环保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22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63 万元	比例	2.86%
实际总概算	2260 万元	环保投资	125 万元	比例	5.53%
验收监测依据	<p>《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p> <p>《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p> <p>《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 号；</p> <p>《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保局，苏环控[97]122 号文）；</p> <p>《江苏省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暂行规定》（江苏省政府[1993]第 38 号令）；</p> <p>《洪泽三新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1 亿块淤泥烧结砖(折标砖)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p>				

续表一、检测方法及评价标准

验收 检测 标准 号 级 别	<p>1、废气 验收检测项目、评价标准见表 1-1。 表 1-1 检测项目、评价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 mg/m³</p>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生产过程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以 NO ₂)		氟化物 (以总氟计)
	原料燃料破碎及制备成型	30	-	-	-	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
人工干燥及焙烧	30	300	200	3		
验收 检测 标准 号 级 别	<p>2、噪声 验收检测项目、检测方法、评价标准见表 1-2。 表 1-2 检测项目、检测方法、评价标准</p>					
	标准值		检测方法		评价标准	
	昼间 dB(A)	夜间 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	
	噪声	60				
<p>全公司污染物年排放总量指标为:</p>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种类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吨/年)	
	废气		烟(粉)尘		3.66	
			SO ₂		35.71	
			NO _x		12.47	
			氟化物		0.26	
固废		/		零排放		

表二、生产工艺状况及产污环节

一、工程建设内容：

洪泽三新建材有限公司投资 2200 万元，新建节能环保隧道窑及配套机械装置，建设年产 1 亿块淤泥烧结砖(折标准砖)节能改造项目，项目占地 63128.3m²，位于洪泽区三河镇瓦厂路 1 号。



图 2-2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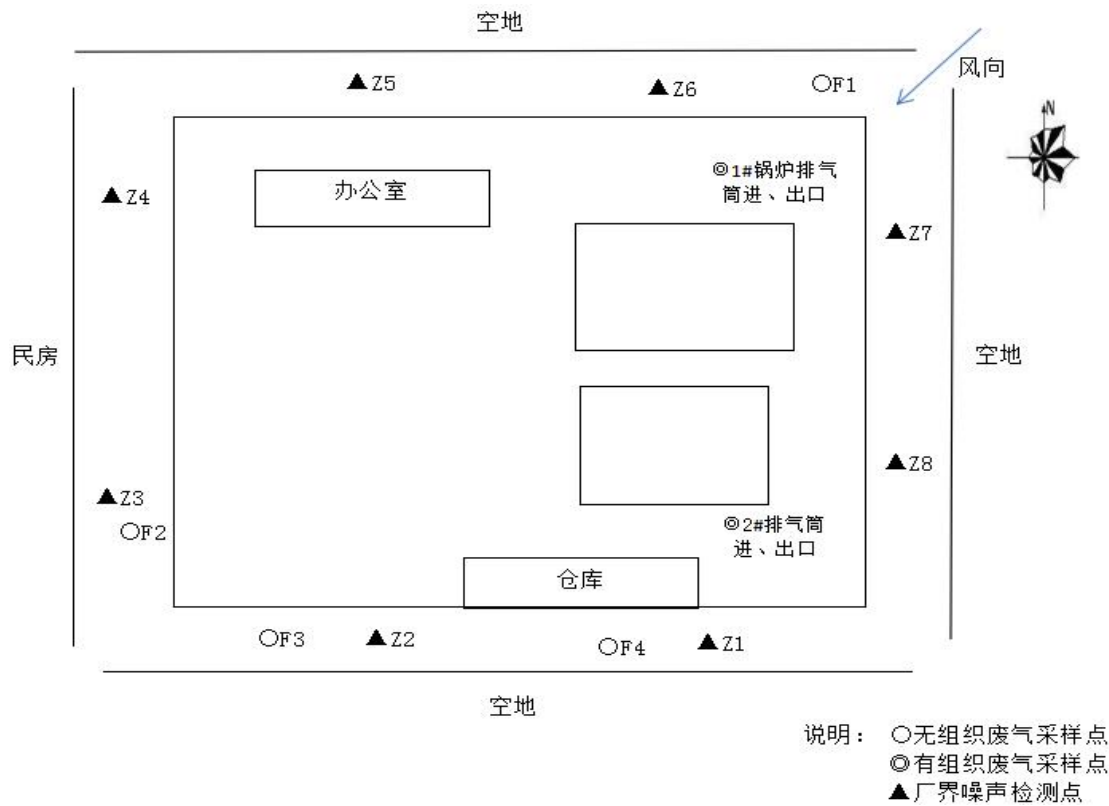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布局及监测点位图

续表二、生产工艺状况及产污环节

表 2-1 建设情况表

序号	项目	执行情况
1	立项	2016年7月由洪泽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批准立项 (备案号: 3208291603615)
2	环评批复	2017年5月由洪泽区环境保护局予以批复(洪环表复[2017]24号)
3	建设情况	2017年5月动工, 2018年3月建设完成

工程建设内容见表 2-2。

表 2-2 工程建设内容

装置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万块/a)	年运行时数
淤泥烧结砖生产线	淤泥烧结砖	10000	7920

二、原辅材料消耗:

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2-3, 能源消耗见表 2-4。

表 2-3 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表

类别	名称	组分/规格	年耗量 (万 t/a)	包装储存方式	最大储存量 (万 t/a)	来源及运输
原料	淤泥	含水率 20%	12	散装、堆场堆放	1	周边河道、汽运
	煤矸石	/	8.5	散装、原料库堆放	1	山东、安徽船运

表 2-4 水及能源消耗情况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吨/年)	9473	电(万千瓦时/年)	60
燃气(万立方米/年)	无	燃煤(吨/年)	无
燃油(吨/年)	无	燃生物质成型燃料(吨/年)	99

续表二、生产工艺状况及产污环节

水平衡图 (单位: 吨/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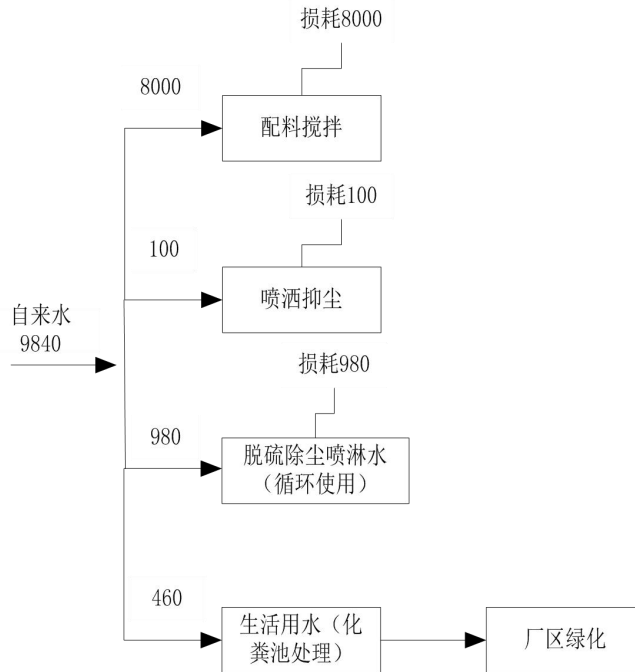


图 2-3 项目水平衡图

三、建设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

表 2-5 公用及辅助工程一览表

分类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贮运工程	煤矸石堆场		2800m ²	厂区南侧
	淤泥堆场		3200m ²	厂区南侧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9473t/a	园区自来水管网供给
	排水系统		393t/a	/
	供电系统		60 万 KWh/a	市政电网
辅助工程	办公生活区		2400m ²	办公生活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粉碎车间粉尘	2000m ³ /h	布袋除尘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工艺粉尘	30000m ³ /h	双碱脱硫除尘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	393t/a	经化粪池后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
	噪声防治		/	合理布局、消声、隔声
	固废处理		/	分类收集、处理

续表二、生产工艺状况及产污环节

四、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表 2-6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产地	备注
1	液压挖掘机	W70-980	2	山东淄博	
2	装载机	5T	2	四川成都	
3	箱式给料机	GD100×3500	5	河南新乡	
4	锤式破碎机	1000×11000	2	山东临沂	
5	滚筒筛	8m	1	山东临沂	
6	胶带输送机	XGD80	5	河南新乡	
7	粗碎对辊机	GS80×60	1	江苏盐城	
8	搅拌机	SJ75	1	江苏南京	
9	细碎对辊机	GS100×50	1	江苏盐城	
10	液压顶车机	180T	4	山东临沂	
11	双轴搅拌机	SJ500-4000	2	江苏南京	
12	75型双极真空挤砖机	JZK-75	1	山东淄博	
13	自动切条机	3600-4型	2	山东泰安	
14	自动切坯机	3600-4型	2	山东泰安	
15	码坯机器人系统	9600型	2	山东泰安	
16	步进机	5T	4	山东临沂	
17	空车牵引机	5T	5	山东临沂	
18	摆渡车	5T	4	山东临沂	
19	出车拉引机	5T	6	山东临沂	
20	双向顶车机	180T	6	山东临沂	
21	冷却风机	22#	1	山东临沂	
22	排烟风机	24#	1	山东临沂	
23	干燥炉窑	93*4.8*2	1	山东临沂	
24	焙烧炉窑	118*4.8*3	1	山东临沂	
25	脱硫除尘系统	3×6×15m	1	河南商丘	
26	窑车	4.8×4.6	360	山东临沂	

续表二、生产工艺状况及产污环节

五、环保投资情况

表 2-6 建设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项目名称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设施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	环保投资（万元）
废气	粉碎车间粉尘	粉尘	布袋除尘器 2000m ³ /h	处理达标后经 15m 排气筒高空	100
	隧道窑焙烧 废气	SO ₂ 、NO _x 、烟尘、 氟化物	双碱法脱硫除尘 1 套 30000m ³ /h	处理达标后经 15m 排气筒高空	
废水	生活废水	COD、SS、NH ₃ -N、 TP	化粪池	厂区绿化不外排	5
噪声	设备噪声	—	合理布局，隔声减振处 理	昼间≤60dB 夜间≤50dB	8
固废	一般固废	废坯条	回收再生产	零排放	2
		灰渣	外售作为筑路材料		
		不合格砖	回收再生产		
		粉尘	回收再生产		
		粉尘污泥和钙 泥	外售作为筑路材料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绿化	12000m ²			/	5
清污分流、 排污口规 范化设置	雨水就近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用于厂区绿化不外 排				5
卫生环境 防护距离 设置	以淤泥堆场、原料库及粉碎车间边缘设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				/
总计	—				125

续表二、生产工艺状况及产污环节

六、工艺流程简述

1、项目新建隧道焙烧窑和干燥窑炉，采用中型断面隧道窑二次码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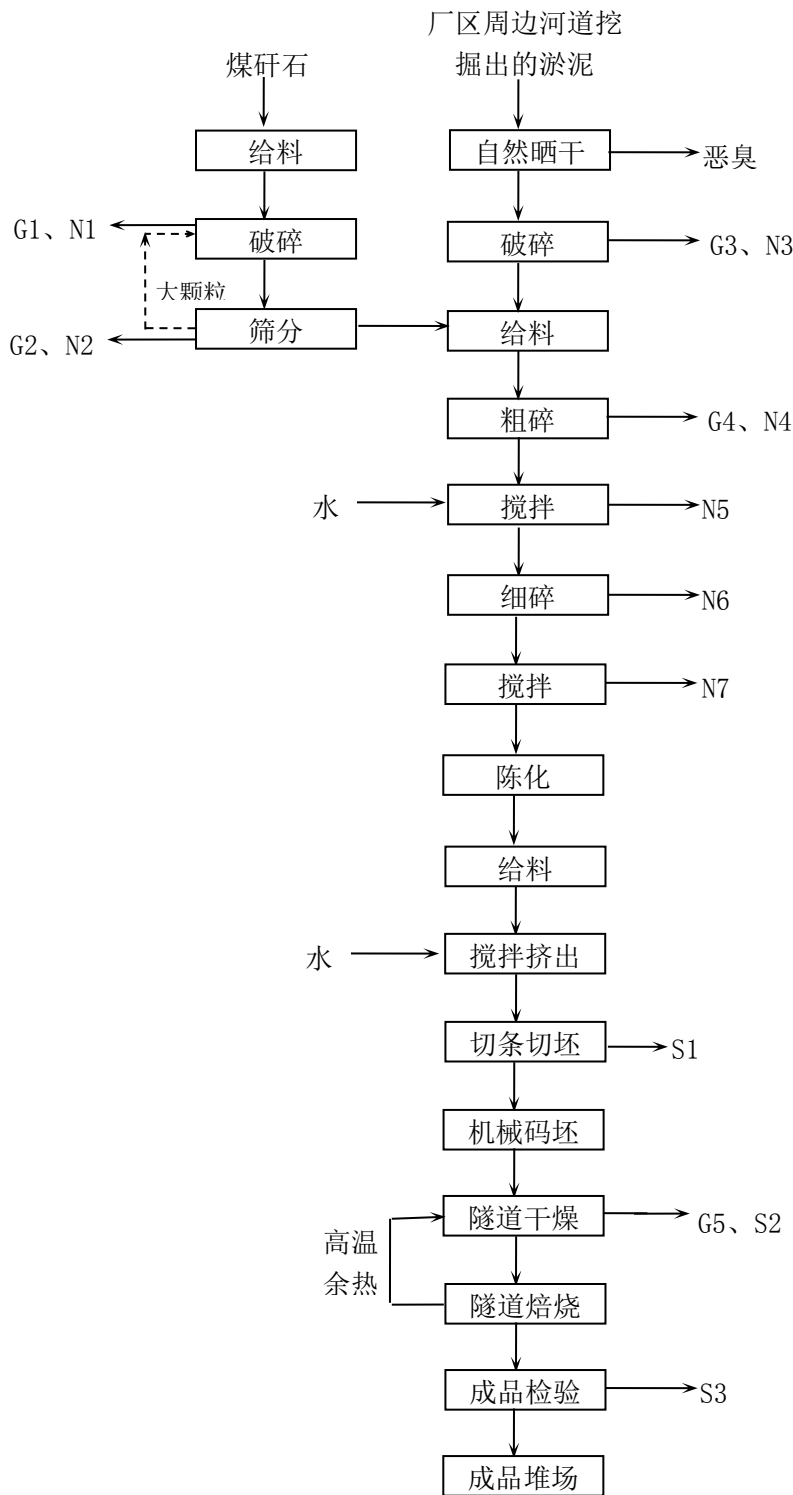


图 2-4 工艺流程图

续表二、生产工艺状况及产污环节

工艺流程说明:

本项目采用先进的隧道窑生产工艺，利用淤泥及煤矸石生产淤泥烧结砖，具体生产工艺如下：

1、煤矸石原料储备及预处理(破碎、筛分)

本项目的煤矸石由汽车直接运至原料场暂存，用防尘网覆盖，原料场的原料煤矸石由装载机直接铲至箱式给料机，由给料机均匀的输送进入锤式破碎机破碎，破碎后的煤矸石在经过 20mm 滚筒筛筛分，筛下料由胶带输送机进入配料给料机，筛上料再返回破碎机进行破碎，本阶段破碎过程中有噪声 N1、粉尘 G1，筛分过程中有噪声 N2、粉尘 G2 产生。

2、淤泥原料储存及预处理(挖掘、自然晒干、破碎)

由项目周边河道挖掘出的淤泥运输至淤泥堆场、待淤泥自然晒干后，输送进入锤式破碎机破碎，破碎后的淤泥胶带输送机进入配料给料机，淤泥堆场有无组织臭气产生，淤泥破碎过程中有噪声 N3、粉尘 G3 产生；

3、给料、粗碎、细碎、搅拌

将破碎后淤泥和煤矸石以约 1.5:1 的比例进行送入粗碎对辊机进一步破碎达到搅拌所需的粒径 2.5mm，粗碎后的原料输送进入强力搅拌机，并加水搅拌，水分控制在 10%，；搅拌之后混合物料再送入细碎对辊机进行细碎至粒径 $\leq 1.5\text{mm}$ 。细碎后的物料输入搅拌机搅拌。本阶段粗碎过程中有噪声 N4、粉尘 G4 产生，搅拌过程中有噪声 N5 产生，细碎过程中有噪声 N6、搅拌过程有噪声 N7 产生。

4、陈化、给料、搅拌挤出、切条切坯

搅拌后的物料运送到陈化库顶部，将物料按一定班次和规律均匀的存放到陈化库中，物料的陈化时间应不少于 90 小时。陈化的作用是使原料中的水分均化程度提高，原料颗粒表面和内部性能更加均匀，更趋一致，颗粒变得容易疏解，物料的成型性能得到提高。经过陈化的混合料，由液压机连续挖运到胶带输送机上，输送到给料机中，定量向双轴搅拌挤出机给料。原料通过再次加水搅拌，其水分控制在 16-19%，然后由胶带输送机将物料送到双极真空挤砖机挤出成型。挤出的泥条经自动切条机、自动切坯机切割成要求尺寸的砖坯，经过翻坯机组进行翻坯、编组后，经砖坯输送机输送到机械码坯处，自动化码坯机将砖坯码放到窑车上，以备干燥。本阶段切坯机切割是时有废坯头 S1 产生。

5、干燥、焙烧

干燥与焙烧采用一次码烧工艺。干燥热源利用隧道窑焙烧的高温烟气及制品的冷却余热。通过送热调节系统，自动调节送风温度(温度保持在 120 度左右)及风量大小，确保砖坯干燥质量。干燥周期 12 个小时。

续表二、生产工艺状况及产污环节

项目烧结焙烧砖为内燃法，以煤矸石作为内燃烧，不足的热量由外燃料生物质成型颗粒燃料补充，焙烧温度控制在 950℃至 1000℃，焙烧周期为 24 小时，本阶段焙烧过程中有燃烧烟气 G5、焙烧炉渣 S2。

隧道窑设有脱硫除尘系统、循环系统、余热系统、冷却系统和车底压力平衡系统。该窑产量高、断面温差小、焙烧室及干燥室内设自动监控系统，干燥、焙烧时热工艺参数温度，保证了烧成质量。

6、成品检验、成品堆场

焙烧后的产品由窑车运转系统送至卸车位，经检验合格后由人工将成品从窑车上卸下，放到成品堆场，空窑车经清扫、保养后通过回车线送至码坯位置进入下一个循环。成品检验过程中产生不合格品固废 S3。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主要污染物产生环节

1、废水

企业生产用水包括配料搅拌用水、洒水抑尘用水及脱硫喷淋用水。其中配料搅拌用水经隧道窑干燥焙烧后蒸发，无废水产生；喷洒抑尘用水经原料吸收及风吹蒸发无废水产生，脱硫除尘喷淋水循环使用（喷淋水循环总量为27990t/a）不外排。因此本项目不产生工业废水，仅仅产生少量员工办公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后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

2、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的废气包括：原料破碎、筛分及粗碎过程中产生的粉尘、隧道焙烧过程中产生的焙烧尾气、淤泥堆场产生的恶臭及原料装卸、堆存过程中扬尘。

表 3-1 废气排放及处理措施

编号	污染源名称	排气量 (Nm ³ /h)	污染物名称	治理措施	排放参数
1	粉碎、筛分及粗碎	2000	粉尘	布袋除尘	Φ0.26×15
2	隧道窑焙烧	60000	烟尘	湿式双碱法脱硫除尘	2×2.7×30
			SO ₂		
			NO _x		
			氟化物		

3、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破碎车间布袋除尘灰、脱硫除尘收集的污泥及员工生活垃圾等。

表 3-2 固废产生及处理措施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鉴别方法	估算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方式
1	废坯条	一般	切条切坯	固体	煤矸石、淤泥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200	回收再生产
2	灰渣	一般	焙烧	固体	燃烧灰渣		15	外售综合利用
3	不合格砖	一般	干燥焙烧	固体	煤矸石、淤泥		400	回收再生产
4	布袋集尘	一般	破碎车间	固态	粉尘		10.87	回收再生产
5	脱硫储存污泥	一般	脱硫除尘	糊状	粉尘、钙泥		450	外售作为筑路材料
6	生活垃圾	一般	生活	固态	纸屑等		4.62	环卫清运并卫生填埋

续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4、噪声

项目噪声设备主要有：箱式给料机、锤式破碎机、滚筒筛、粗碎对辊机、搅拌机及风机等。通过基础隔声、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降低噪声污染的影响。

表 3-3 噪声产生及处理措施

序号	设备名称	台数	车间名称	治理措施	距厂界最近位置(m)
1	箱式给料机	5	生产车间	基础减振 厂房隔声	S 20
2	锤式破碎机	2	生产车间		S 20
3	滚筒筛	1	生产车间		S 20
4	粗碎对辊机	1	生产车间		S 25
5	搅拌机	4	生产车间		S 20
6	风机	2	生产车间		S 20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通过对项目所在地区的环境现状评价以及项目的环境影响分析，认为本项目落实环评报告中的全部治理措施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控制在允许范围内，具有环境可行性。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关于对洪泽三新建材有限公司年产1亿块淤泥烧结砖(折标准砖)生产线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洪环表复(2017)24号

洪泽三新建材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年产1亿块淤泥烧结砖(折标准砖)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资料收悉，经两次公示，未收到与本项目相关的批评和建议，现批复如下：

一、本项目选址位于洪泽区三河镇桥南居委会瓦厂路1号，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上75型制砖机，新建节能环保隧道窑、配套机械装置及配套公用、环保工程，建设年产1亿块淤泥烧结砖(折标准砖)生产线，项目总投资2200万元。

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在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同意你公司实施该项目。

二、在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须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按“雨污分流”原则完善厂区给排水系统，生产、生活废水分类收集处置，生活污水依托化粪池预处理后，暂用于厂区绿化，待周边污水管网到位后及时接管；脱硫除尘喷淋水沉淀后循环使用不排放。绿化废水参照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 2002)。

(二)本项目新建2根排气筒。项目粉碎、筛分及粗碎工序粉尘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引至1#排气筒排放(不低于15m)；隧道窑焙烧废气经湿式双碱法脱硫除尘装置处理后，引至2#排气筒排放(不低于17.5m)，通过加强管理，定期洒水，设置绿化带等措施，有效控制无组织废气影响。工艺废气执行《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中表2排放标准；淤泥堆场废气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

(三)选用低噪设备，采取有效隔音，降噪、减振措施并优化厂区整体布局，以减轻噪声影响。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四)固废分类收集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坯条、不合格砖及布袋集尘回收再生产，灰渣、脱硫除尘设备污泥外售综合利用。

(五)本项目以粉碎车间、淤泥堆场边缘为起点，设置100m卫生防护距离。

(六)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有关要求，完善现有雨污排口，全公司设雨污排口各1个。

(七)项目建成后，开展必要的生态修复。

(八)按《报告表》要求，落实施工期各类污染防治工作。

(九)配合环保部门，开展大气污染防治工作。

(十)在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由区环监局负责日常监督管理。

三、本项目实施后，全公司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初步核定为：烟(粉)尘 ≤ 3.66 吨， $S_{O_2} \leq 35.71$ 吨， $N_{O_x} \leq 12.47$ 吨，颗粒物 ≤ 0.26 吨。

四、项目建成运行前应书面报告我局，并及时申办环保设施“三同时”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本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五、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淮安市洪泽区环保局

2017年5月31日

续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三）、“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1	按“雨污分流”原则完善厂区给排水系统,生产、生活废水分类收集处置,生活污水依托化粪池预处理后,暂用于厂区绿化,待周边污水管网到位后及时接管;脱硫除尘喷淋水沉淀后循环使用不排放。绿化废水参照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 2002)。	按环评要求建设雨污水管网,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用于厂区绿化,生产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2	本项目新建2根排气筒。项目粉碎、筛分及粗碎工序粉尘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引至1#排气筒排放(不低于15m);隧道窑培烧废气经湿式双碱法脱硫除尘装置处理后,引至2#排气筒排放(不低于17.5m),通过加强管理,定期洒水,设置绿化带等措施,有效控制无组织废气影响。工艺废气执行《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中表2排放标准;淤泥堆场废气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	粉碎、筛分及粗碎工序粉尘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隧道窑培烧废气经湿式双碱法脱硫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30米高排气筒排放。通过定时洒水、加强绿化等措施控制无组织废气影响。
3	选用低噪设备,采取有效隔音,降噪、减振措施并优化厂区整体布局,以减轻噪声影响。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已按照批复要求通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降低噪声影响。
4	固废分类收集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坯条、不合格砖及布袋集尘回收再生产,灰渣、脱硫除尘设备污泥外售综合利用。	已按照批复要求处理各种固废。
5	本项目以粉碎车间、淤泥堆场边缘为起点,设置100m卫生防护距离。	粉碎车间、淤泥堆场边缘为起点100m内无敏感点。(西侧居民点距离210m)
6	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有关要求,完善现有雨污排口,全公司设雨污排口各1个。	企业已经按要求将化粪池处后作为废水排口,另设有雨水排口一个。
7	项目建成后,开展必要的生态修复。	已按照要求在厂区周围进行绿化。
8	按《报告表》要求,落实施工期各类污染防治工作。	已落实
9	配合环保部门,开展大气污染防治工作。	已落实
10	在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由区环监局负责日常监督管理。	定期汇报建设工作

表五、监测内容

1、废水检测点位、检测项目、检测频次见表 5-1。

表 5-1 检测点位、检测项目、检测频次

序号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1	生活废水处后	pH 值、COD _{Cr} 、SS、氨氮、总磷	每天 4 次，检测 2 天

2、废气检测点位、检测项目、检测频次见表 5-2。

表 5-2 检测点位、检测项目、检测频次

序号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1	1#排气筒进口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氟化物	每天 3 次，检测 2 天
2	1#排气筒进口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低浓度颗粒物、氟化物	每天 3 次，检测 2 天
3	2#排气筒进口	颗粒物	每天 3 次，检测 2 天
4	2#排气筒出口	低浓度颗粒物	每天 3 次，检测 2 天
5	厂界上风向：F1 下风向：F2、F3、F4	总悬浮颗粒物、二氧化硫、氟化物、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每天 4 次，检测 2 天

3、噪声检测点位、检测项目、检测频次见表 5-3。

表 5-3 检测点位、检测项目、检测频次

序号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1	厂界四周 Z1-Z8	厂界噪声	昼夜各 1 次，检测 2 天

4、检测点位示意图

见图 2-2。

表六、监测质量保证措施

本次监测的质量保证按照淮安淮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质量手册》的要求，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采样过程中采集不少于 10%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加不少于 10%的平行样；对可以得到标准样品或质量控制样品的项目，在分析的同时做 10%质控样品分析；对无标准样品或质量控制样品的项目，且可进行加标回收测试的，在分析的同时做 10%加标回收样品分析。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采样器在进现场前对气体分析、采样器流量计等进行校核。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

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检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现场检测仪器使用前经过校准，检测数据实行三级审核。

废气、废水、噪声监测分析方法

检测类别	测定项目	检测依据
有组织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氟化物	大气固定污染源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HJ/T67-2001
无组织废气	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二氧化硫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HJ 482-2009
	氟化物	环境空气 氟化物的测定 滤膜采样/氟离子选择电极法 HJ 955-2018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硫化氢	《空气与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2007年）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3.1.11（2）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生活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 6920-1986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续表六、监测质量保证措施

监测分析仪器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设备编号	检定有效期	备注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YQX-005	2019.11.7	
十万分之一天平	AUW120D	YQS-048	2019.11.7	
万分之一天平	AUY120	YQS-047	2019.11.7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YQS-046	2019.11.7	
多参数分析仪	DZS-706	YQS-001	2019.11.7	

检测质量控制表

类别	项目	样品数 (个)	空白		平行样		标样		加标回收	
			检查数 (个)	合格率 (%)	检查数 (个)	合格率 (%)	检查数 (个)	合格率 (%)	检查数 (个)	合格率 (%)
废水	pH 值	8	/	/			2	100	/	/
	化学需氧量	8	2	100	3	100	1	100	/	/
	悬浮物	8	/	/	/	/	/	/	/	/
	总磷	8	2	100	3	100	/	/	1	100
	总氮	8	2	100	3	100	/	/	1	100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12	2	100	/	/	/	/	/	/
	低浓度颗粒物	12	2	100	/	/	/	/	/	/
	二氧化硫	12	2	100	/	/	/	/	/	/
	氮氧化物	12	2	100	/	/	/	/	/	/
	氟化物	12	2	100	2	100	2	100	/	/
无组织废气	TSP	32	2	100	/	/	/	/	/	/
	二氧化硫	32	2	100	4	100	2	100	/	/
	氟化物	32	2	100	4	100	2	100	/	/
	氨	32	2	100	4	100	2	100	/	/
	硫化氢	32	2	100	4	100	2	100	/	/
	臭气浓度	32	/	/	/	/	/	/	/	/
噪声	厂界噪声	16	/	/	/	/	/	/	/	/

表七、监测结果及评价

一、生产工况

淮安淮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06 日-12 月 07 日对洪泽三新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1 亿块淤泥烧结砖(折标准砖)节能改造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验收监测期间,生产正常、稳定,各项环保治理设施均正常运行。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见表 7-1。

表 7-1 监测期间工况

监测日期	产品	设计产量(块/年)	生产天数	实际产量(块/天)	生产负荷(%)
2018 年 12 月 06 日	淤泥烧结砖	10000 万	330	21.6 万	71.3
2018 年 12 月 06 日	淤泥烧结砖	10000 万		21.6 万	71.3

注:验收期间,每天焙烧量计量方式是 24(车)*9000(块/车)=2160000 块

二、监测结果与评价

1、废水排放监测结果与评价

表 7-2 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mg/L pH 值无量纲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频次	pH 值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总磷
生活废水处后 2018.12.06	1	7.22	186	51	6.37	0.96
	2	7.26	170	46	7.23	0.87
	3	7.27	192	55	6.89	1.03
	4	7.23	195	59	6.62	0.78
生活废水处后 2018.12.07	1	7.29	163	43	6.96	0.70
	2	7.27	188	48	6.40	0.85
	3	7.31	171	52	7.80	0.79
	4	7.34	179	47	7.35	0.63

表 7-3 废水监测结果统计

单位:mg/L pH 值无量纲

项目	生活废水处后日均值	
	2018.12.06	2018.12.07
pH 值	7.22~7.27	7.27~7.34
化学需氧量	186	175
悬浮物	53	48
氨氮	6.78	7.13
总磷	0.91	0.74

2、废气排放监测结果与评价

表 7-4 有组织排放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 点位	监测日期	频次	废气量 (m ³ /h)	粉尘			氟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处理效率 (%)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处理效率 (%)
1#排气 筒进口	2018.12.06	1	58817	233	13.70	/	0.62	0.0365	/
		2	56055	187	10.48	/	0.55	0.0308	/
		3	57643	225	12.97	/	0.53	0.0306	/
	2018.12.07	1	59059	165	9.74	/	0.49	0.0289	/
		2	56310	183	10.30	/	0.55	0.0310	/
		3	57012	192	10.95	/	0.51	0.0291	/
1#排气 筒出口	2018.12.06	1	58909	11.3	0.40	97.1%	0.45	0.0265	27.3%
		2	57150	10.5	0.43	95.9%	0.43	0.0246	20.3%
		3	57038	9.7	0.50	96.2%	0.37	0.0211	30.9%
	2018.12.07	1	57480	7.6	0.44	95.5%	0.37	0.0213	26.5%
		2	59181	8.3	0.43	95.8%	0.32	0.0189	38.9%
		3	58331	8.8	0.51	95.3%	0.36	0.0210	27.8%
出口标准值			/	30	/	/	3	/	/
出口达标情况			/	达标	/	/	达标	/	/
监测 点位	监测日期	频次	废气量 (m ³ /h)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处理效率 (%)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处理效率 (%)
1#排气 筒进口	2018.12.06	1	58817	373.3	21.96	/	99.2	5.835	/
		2	56055	379.5	21.27	/	94.3	5.286	/
		3	57643	376.7	21.71	/	95.3	5.493	/
	2018.12.07	1	59059	367.6	21.71	/	73.7	4.353	/
		2	56310	377.8	21.27	/	75.6	4.257	/
		3	57012	348.2	19.85	/	87.3	4.977	/
1#排气 筒出口	2018.12.06	1	58909	54.2	3.19	85.5%	20.2	1.190	79.6%
		2	57150	57.6	3.29	84.5%	28.1	1.606	69.6%
		3	57038	57.4	3.27	84.9%	26.2	1.494	72.8%
	2018.12.07	1	57480	43.6	2.51	88.5%	29.8	1.713	60.6%
		2	59181	40.4	2.39	88.8%	31.6	1.870	56.1%
		3	58331	47.9	2.79	85.9%	25.4	1.482	70.2%
出口标准值			/	300	/	/	200	/	/
出口达标情况			/	达标	/	/	达标	/	/

续表 7-4 有组织排放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频次	废气量 (m ³ /h)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kg/h)	处理效率 (%)
2#排气筒进口	2018.12.06	1	2302	198	0.46	/
		2	2257	232	0.52	/
		3	2273	251	0.57	/
	2018.12.07	1	2321	177	0.41	/
		2	2276	163	0.37	/
		3	2261	186	0.42	/
2#排气筒出口	2018.12.06	1	2337	8.9	0.02	95.4%
		2	2307	9.3	0.02	95.9%
		3	2254	8.6	0.02	96.6%
	2018.12.07	1	2298	6.3	0.01	96.5%
		2	2327	6.1	0.01	96.2%
		3	2282	5.5	0.01	97.0%
出口标准值			/	30	/	/
出口达标情况			/	达标	/	/

表 7-5 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与评价 单位: mg/m³

项目	监测日期		下风向监控点			上风向参照点	
			无组织 F2	无组织 F3	无组织 F4	无组织 F1	
总悬浮 颗粒物	2018.12.06	第一次	0.289	0.353	0.345	0.133	
		第二次	0.316	0.396	0.329	0.126	
		第三次	0.307	0.367	0.366	0.118	
		第四次	0.277	0.380	0.337	0.132	
	2018.12.07	第一次	0.233	0.323	0.371	0.177	
		第二次	0.256	0.349	0.362	0.156	
		第三次	0.271	0.368	0.338	0.182	
		第四次	0.262	0.355	0.359	0.168	
	浓度最大值			0.396			/
	评价标准			1.0			/
	达标情况			厂界污染物浓度达标			/
	二氧化硫	2018.12.06	第一次	0.016	0.019	0.026	0.010
第二次			0.017	0.017	0.022	0.009	
第三次			0.016	0.021	0.023	0.011	
第四次			0.015	0.024	0.025	0.010	
2018.12.07		第一次	0.016	0.019	0.027	0.012	
		第二次	0.015	0.022	0.021	0.011	
		第三次	0.015	0.023	0.023	0.013	
		第四次	0.017	0.025	0.026	0.011	
浓度最大值			0.027			/	
评价标准			0.5			/	
达标情况			厂界污染物浓度达标			/	

续表 7-5 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与评价

单位: mg/m³ 臭气浓度无量纲

项目	监测日期		下风向监控点			上风向参照点
			无组织 F2	无组织 F3	无组织 F4	无组织 F1
氟化物	2018.12.06	第一次	6.6*10 ⁻³	6.1*10 ⁻³	7.5*10 ⁻³	5.1*10 ⁻³
		第二次	7.0*10 ⁻³	6.9*10 ⁻³	7.2*10 ⁻³	4.9*10 ⁻³
		第三次	6.3*10 ⁻³	6.6*10 ⁻³	6.8*10 ⁻³	4.8*10 ⁻³
		第四次	6.5*10 ⁻³	7.2*10 ⁻³	7.1*10 ⁻³	4.5*10 ⁻³
	2018.12.07	第一次	7.8*10 ⁻³	7.9*10 ⁻³	7.7*10 ⁻³	5.9*10 ⁻³
		第二次	7.2*10 ⁻³	8.5*10 ⁻³	8.1*10 ⁻³	6.6*10 ⁻³
		第三次	7.5*10 ⁻³	7.6*10 ⁻³	8.0*10 ⁻³	6.3*10 ⁻³
		第四次	7.4*10 ⁻³	7.2*10 ⁻³	7.5*10 ⁻³	6.2*10 ⁻³
	浓度最大值		8.5*10 ⁻³			/
	评价标准		0.02			/
达标情况		厂界污染物浓度达标			/	
氨	2018.12.06	第一次	ND	ND	ND	ND
		第二次	ND	ND	ND	ND
		第三次	ND	ND	ND	ND
		第四次	ND	ND	ND	ND
	2018.12.07	第一次	ND	ND	ND	ND
		第二次	ND	ND	ND	ND
		第三次	ND	ND	ND	ND
		第四次	ND	ND	ND	ND
	浓度最大值		/			/
	评价标准		1			/
达标情况		厂界污染物浓度达标			/	
硫化氢	2018.12.06	第一次	ND	ND	ND	ND
		第二次	ND	ND	ND	ND
		第三次	ND	ND	ND	ND
		第四次	ND	ND	ND	ND
	2018.12.07	第一次	ND	ND	ND	ND
		第二次	ND	ND	ND	ND
		第三次	ND	ND	ND	ND
		第四次	ND	ND	ND	ND
	浓度最大值		/			/
	评价标准		0.06			/
达标情况		厂界污染物浓度达标			/	
臭气浓度	2018.12.06	第一次	15	17	14	11
		第二次	13	16	16	12
		第三次	13	15	18	11
		第四次	17	16	18	13
	2018.12.07	第一次	13	17	17	12
		第二次	15	15	19	12
		第三次	13	15	16	10
		第四次	12	15	17	11
	浓度最大值		19			/
	评价标准		20			/
达标情况		厂界污染物浓度达标			/	

3、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

表 7-6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 单位: LeqdB (A)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dB (A)								2类标准	达标情况
		Z1	Z2	Z3	Z4	Z5	Z6	Z7	Z8		
2018.12.06	昼间	51.4	53.6	53.3	52.2	51.0	49.6	49.6	50.1	60	达标
	夜间	47.5	47.4	47.7	46.6	48.1	46.8	47.4	46.8	50	
2018.12.07	昼间	53.2	52.1	52.8	51.2	51.9	50.4	49.3	49.7	60	
	夜间	47.2	47.7	46.8	47.0	46.2	46.8	47.9	48.3	50	

4、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污染物	项 目	平均排放速率 (kg/h)	生产时间 (h)	本次验收项目年排放量 (吨/年)	全项目审批排放总量 (吨/年)	说明
废气	烟粉尘	0.451	7920	3.57	3.66	参照环评批复本项目的总量, 排放总量达标
	二氧化硫	2.908		23.03	35.71	
	氮氧化物	1.559		12.35	12.47	
	颗粒物	0.0171		0.135	0.26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类别	污染物达标情况	总量控制情况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化粪池处后废水的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满足厂内绿化要求。	/
废气	<p>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污染物中烟粉尘、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氯化物的排放浓度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中的表 2 标准要求；</p> <p>厂界下风向无组织总悬浮颗粒物、二氧化硫和氯化物浓度能够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中表 3 标准要求，氨、硫化氢和臭气浓度满足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的二级标准。</p>	参照环评批复中本项目的总量，烟粉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颗粒物排放总量达标
固体废物	各类固体废物均已基本按要求进行处理处置。	零排放
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监测点（Z1-Z8）的每天的昼、夜间等效声级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
验收监测总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各类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废水、废气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厂界噪声达标。废气排放总量达标。废水、固体废弃物“零排放”。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海 陆 通 道	项目名称	年产1亿块淤泥烧结砖(折标准砖)节能改造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淮安市洪泽区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031(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1亿块淤泥烧结砖(折标准砖)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1亿块淤泥烧结砖(折标准砖)			环评单位	江苏新清源环保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淮安市洪泽区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洪环表复【2017】24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评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7年5月					竣工日期	2018年3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洪泽三新建材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淮安淮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1.3%				
	投资总概算(万元)	22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63		所占比例(%)	2.86			
	实际总投资	226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25		所占比例(%)	5.53			
	废水治理(万元)	5	废气治理(万元)	100	噪声治理(万元)	8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5	其他(万元)	5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7920				
运营单位	洪泽三新建材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2018年12月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气													
	烟粉尘	19.03	7.8	30			3.57	3.66	-19.03	3.66			-15.37	
	二氧化硫	39.77	50.2	300			23.03	35.71	-39.77	35.71			-4.06	
	氮氧化物	11.26	26.9	200			12.35	12.47	-11.26	12.47			+1.21	
	颗粒物	/	7.5	30			0.135	0.26	/	0.26			+0.26	
	氟化物	/	0.38	3.0			0.174	/	/	/			/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注: 1、排放增减量: (+)表示增加, (-)表示减少。2、(12)=(6)-(8)-(11), (9)=(4)-(5)-(8)-(11)+(1)。3、计量单位: 排放总量——吨/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淮安市洪泽区环境保护局文件

洪环表复〔2017〕24号

关于对洪泽三新建材有限公司 年产1亿块淤泥烧结砖（折标砖）生产线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洪泽三新建材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年产1亿块淤泥烧结砖（折标砖）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资料收悉，经两次公示，未收到与本项目相关的批评和建议，现批复如下：

一、本项目选址位于洪泽区三河镇桥南居委会瓦厂路1号，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上75型制砖机，新建节能环保隧道窑、配套机械装置及配套公用、环保工程，建设年产1亿块淤泥烧结砖（折标砖）生产线，项目总投资2200万元。

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在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同意你公司实施该项目。

二、在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须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按“雨污分流”原则,完善厂区给排水系统。生产、生活废水分类收集处置,生活污水依托化粪池预处理后,暂用于厂区绿化,待周边污水管网到位后及时接管;脱硫除尘喷淋水沉淀后循环使用不排放。绿化废水参照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02)。

(二)本项目新建2根排气筒。项目粉碎、筛分及粗碎工序粉尘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引至1#排气筒排放(不低于15m);隧道窑焙烧废气经湿式双碱法脱硫除尘装置处理后,引至2#排气筒排放(不低于17.5m)。通过加强管理,定期洒水,设置绿化带等措施,有效控制无组织废气影响。工艺废气执行《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中表2排放标准;淤泥堆场废气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

(三)选用低噪设备,采取有效隔音、降噪、减振措施并优化厂区整体布局,以减轻噪声影响。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四)固废分类收集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坯条、不合格砖及布袋集尘回收再生产,灰渣、脱硫除尘设备污泥外售综合利用。

(五)本项目以粉碎车间、淤泥堆场边缘为起点,设置100m卫生防护距离

(六)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有关要求,完善现有雨污排口,全公司设雨污排口各1个。

(七)项目建成后,开展必要的生态修复。

(八)按《报告表》要求,落实施工期各类污染防治

工作。

(九) 配合环保部门，开展大气污染防治工作。

(十) 在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由区环监局负责日常监督管理。

三、本项目实施后，全公司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初步核定为：烟（粉）尘 ≤ 3.66 吨、 $SO_2 \leq 35.71$ 吨、 $NO_x \leq 12.47$ 吨、颗粒物 ≤ 0.26 吨。

四、项目建成运行前应书面报告我局，并及时申办环保设施“三同时”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本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五、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淮安市洪泽区环保局
2017年5月31日

抄送：区环监局，区环境监测站

附件二、洪泽三新建材有限公司委托书

附件三、洪泽三新建材有限公司生产情况说明

附件四、淮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检测报告及资质证书

附件五、建设单位营业执照及法人身份证